

臺灣警察專科學校在校學生更改學籍資料姓名申請報告表

C2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申請學生簽名蓋章：

期別	隊別	教授班別	學號	姓名	連絡電話
				出生日期	身分證號
				民國 年 月 日	

申請  
更名  
原因

中 隊 部	教 務 處	批 示
	<p>擬辦：</p> <p>一、該學生原姓名為 _____， 依據 年 月 日 戶政事務所 _____ 戶騰 字第 _____ 號戶籍謄本 記載更改姓名為 _____。</p> <p>二、擬同意更正相關學籍資料， 並依規定存檔永久保存， 以利查考。</p>	

注意 事項	<p>一、請詳填表列各項資料，並檢附下列文件：</p> <p>(一) 三個月內戶籍謄本正本乙份。</p> <p>(二) 身分證影本乙份。</p> <p>(三) 私章乙枚。</p> <p>二、申請學籍更改姓名約需3個工作天。</p> <p>三、本校承辦單位：教務處(註冊組) 承辦人員：事務員 江統堉 連絡電話：7312049(警用)或22302879</p>
----------	---